

關於

# 「風雨之聲」的雜感

呂亞力

臺灣省議會成立至今，雖已經歷三十一個寒暑，但關於它的學術專著仍是寥若晨星，不僅如此，就是記載省議會議事活動的書刊，諸如同憶、雜記之類，深刻的也不多見。鑑於省議會在現階段我國民主政治運作中的重要性，這是很值得引以為憾的事。許信良的「風雨之聲」，姑且不論其實質上的優劣，在填補這一真空上，不無助益。基於此，我以為許著的價值是應予肯定的。

許著不是學術著作，其副題「省議會四年的回顧

」也表示作者本無意於此，但是，由於作者是一位在學院中薰陶頗久的人，其探討、觀察與分析事物的習慣與文字表達的方式不免有些「書卷氣」，結果，這部著作就成為半學術性、半回憶錄性。以筆者的看法，這是它吸引人的原因之一，也是它的若干缺點的來由。

許多人談到許著，就會聯想到作者對其省議會同仁的分類，這可能與它掀起議壇內的風波有關，但假如我們不理其新聞趣味，純就一個分類系統來說，這

是相當糟糕的敗筆：許氏的分類既不合起碼的科學條件，也不能達到分類系統的主要功能。先說前者，一個分類系統至少要符合兩個條件：（一）將一組事物（或人）分類所使用的標準必須明確而且一致。許氏議員分類所使用的標準五花八門甚不一致，家世、財富、以往的行業、處事的作風，對待選民的態度都是標準，其使用也是任意而為。（二）任何一個被分類者（事物或人），只可分入一類，而且全組中之事物（或人）必須全數歸類。許氏所謂的「世家」型中的個例也可歸入「財閥」型（洛克斐勒為世家子，但也雄於財，我們的省議員先生，有無這樣的人物，我不知道，但批評分類系統，只問邏輯上合不合理）其他各型似乎也有類似情形。再說後者，分類系統的主要功能是有助於發現新的知識或更深刻地分析原有資料，許氏的分類除了告訴我們一些普通報紙能刊載的事（諸如若干議員很有錢，另一些則不太有錢之類）之外，盡到的功能是頗有限的。

我個人認為，「風雨之聲」有趣的部份不是其分類，而是第一部份。這部份不僅相當生動地描述作者如何在省議會中為選民利益奮鬥的經過，而且包含了

兩個例子，觸及議員生活與議會政治的兩項基本問題。第一個例子是他談到為要求減低田賦與黨部領導發生爭執。許氏身為黨員，自然有服膺黨政策的義務。但他的選民頗多農民，自然他也有為農民請命的責任。黨的政策須考慮全社會的利益與長遠的立場，農民的利益則是局部的，短期的，（但這不是說它不重要，或不應考慮）兩者難免牴觸，遇到這種情形，一個有責任感的民意代表如許議員就會有「角色衝突」（其兩個角色不能和諧地同時履行時，心理上的矛盾）。「角色衝突」是現代研究代議士與議會政治很重要的一個觀念，這種衝突的解決嚴重地影響代議士的表現。在許議員的這個例子中，衝突獲得了最好的解決——兩種利益的妥協，這似乎說明我國的政壇已能運用民主政治的一個重要藝術手腕——講價還價而後謀求折衷。

另一個例子是提及作者責詢時嚴厲地指責某高級官員。雖然作者承認他的態度有些過火，但認為身為民意代表，就應該毫不客氣地行使質詢權。這使我想起我們一直在談的「府會一家」究竟應作何解，假如以常識的解釋，許信良的看法豈不是大錯特錯嗎？然

而，我們稍一推敲就不難發現常識的解釋是站不住的，因為府會真要像一家人般的和睦親熱，除非議會放棄其監督行政的職責是辦不到的。果爾如此，所謂「府會一家」的意思我以為應該是這兩個機構的人員在目標（為民服務，建設社會）上應一致，要維持高度的互相尊重與適度的互相信任。議會對政府人員的批評應盡可能做到對事不對人（除非其人違法失職）。避免意氣用事等。民意代表為官員「護航」，質詢時說些討好的阿諛之詞，或問些「不必回答」的無關痛癢的話，都不能藉「府會一家」的護符來掩飾自己對選民不負責任，對國家利益掉以輕心（因唯有指出問題，協助官員，才能使國家進步）的心態，所暴露的只是自己的自私（可能對官員別有所圖，缺少道德勇氣或智能不足設想不出適當的問題來詢問）而已。但是，另一方面，監督官員或行使質詢權固然不必「客客氣氣」，但也不必態度惡劣，言辭粗魯，因為這不僅顯示對別人人格的不夠尊重（對別人人格的尊重是民主的道德基礎之一），而且無助於議會功能的達到。在這一點上，我以為許議員僅承認有些過失是不够的。他的態度雖不是原則性的「錯誤」（如那些過份

「客客氣氣」的先生們），但也相當嚴重，我以為，今後我們年少氣盛的新進議員對此應該注意的。

最後，我想就書評的風氣問題，表示一點意見。「風雨之聲」出版後，省議會利用工作時間「圍剿」作者，許多人都表示不滿，但也有一些社會人士則以為許信良以在任議員之身份不應出版這本揭議會「瘡疤」的書，他們倒不一定是站在同情省議會中多數議員的立場說話，而是基於「職業道德」的觀點。認為一個人不應外揚「家醜」，使自己服務的機構名譽受損。我贊成這些人士關於「職業道德」的看法，但不同意這是適用於許著的，因為我不覺得「風雨之聲」是一部貶損議會名譽，使「家醜外揚」的書。當然，書中某些細節可能使讀者對議會某些人士有些不良印象（其實，這種不良印象早已存在，不是許著造成），但我們評書（或衡量它）應看整體，不應僅在枝節上着眼。就許著的整體而言，非但不貶議會，而且有助於提高其聲望：許多讀者對省議會一向沒有多大的好感，這部份是出於誤解，許著告訴我們許多盡職而有才能的議員，在努力服務，使大家的耳目為之一新，感到這些年來，這機構確在進步。當然議員們沒有仔細閱讀

該書，就「圍剿」作者的作風使我們懷疑這種「進步」的程度可能仍舊不夠。若干社會人士，沒有對全書作一整體而平衡的估量，就斷定它的不宜出版，說明良好的書評風氣，在我們的社會仍有甚大的必要。

此外，也有些人猜測作者著書的動機是為自己的競選鋪路，並以此貶損該書的價值。我以為這是甚不

妥當的評書態度，我們評書，主要要以書論書，設法探測作者動機，是為了解該書，以為評斷之助，但絕不可把作者的動機（或者應說評者所假設的該項「動機」）作為評斷之標準。為建立良好評書風氣，這是不能不注意的。

## 地上的雲 (增訂再版)



簡宛著

定價40元

郵購八折（九月二十日止）

「地上的雲」承續「葉歸何處」的閃亮，一樣地洋溢著生命力，一樣地充滿愛心，當然也一樣地讓您感到一股躍然的悸動，而且比以前更恆久。您若看過「葉歸何處」，更應該看「地上的雲」。

書評書目19274號